

幻火

怪書

无罪
著

仙魔变

仙魔变

I 不灭荣耀

四大宗
乱世

诚世

绝杀千里之外的风行者
统领万军所向披靡的
正将星



无论何种命运——

必以青春为名 捍卫
以热血为证 荣耀

天蚕土豆
骷髅精灵
梦入神机
辰东
联袂推荐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无罪
著

魔变

Ⅰ 不灭荣耀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仙魔变·I, 不灭荣耀 / 无罪著. —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13.8
ISBN 978-7-5513-0561-7

I. ①仙… II. ①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76162 号

仙魔变·I 不灭荣耀

主 编 刘 刚
编 著 无 罪
责任编辑 王大伟 荆红娟
封面设计 周 昕
版式设计 梁旦旦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47 号 710003)
E-mail: 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53 千字
印 张 20
版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561-7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公司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410000

I

不灭荣耀



目录

M^{XIAN}
B L I A N

仙

魔

变

001	引子	那一辆驶过鹿林镇的马车
005	第一章	帝国旅者
029	第二章	奇特的测试
061	第三章	异世遇故人
089	第四章	学院课程
113	第五章	风行者

①

不灭荣耀



目录

MO XIAN
B L A N

仙

魔

变

137	第六章	武技与人性
168	第七章	试炼山谷
206	第八章	天生的对立
239	第九章	天枢级机密
277	第十章	所谓权术

鹿林镇东巍巍颤颤的牌楼已经屹立了两百三十年，上面“风调雨顺”四个大字和牌楼上原本的花纹都已经看不太清了，一些石缝里，长长短短的蒿草从枯黄的杂草里面长出，长得生机勃勃。

清晨的阳光穿过生机勃勃的蒿草，落在林夕的身上，斑驳的光影，让这个一脸慵懒的十七八岁俊美少年给人一种沧桑的错觉。

他的对面站着一个清秀的少女，比他还小两岁，扎着两条马尾辫，有些偏瘦，显得眼睛很大。

这个清秀少女不是鹿林镇的人，不知道从哪里走出来，走到了林夕的面前，林夕也从来没有见过这个少女，可是这个少女却是已经问了他很多有关他的问题。她的脸上一直是一副认真真的神情，让她显得没有丝毫的稚气。

“这跟你真的很难解释，反正就是无聊。”此刻林夕也是在认真真地和这名少女说话。

“好吧。”清秀少女点了点头，又一本正经地问，“那你一直站在这里，拉长脖子一直往上看什么？这牌楼有什么好看的吗？”

“我不是觉得这牌楼好看。”林夕摇了摇头，点了点牌楼的上面，“那个鸟窝等会儿可能会掉下来，那里面有两只小鸟，不知道接不接得住，要是接得住的话，可以送给我妹妹做礼物。”

这是一幅有些奇怪的画面，好像是一个学生在乖乖回答老师的问题，但是偏生这老师比学生的年纪还小，局中的两人偏生也似乎没有觉得有什么奇怪。

听到林夕说了这一句之后，这名清秀少女却是没有再说什么，点了点头，算是和林夕致意告别。她转身走过了牌楼，穿过了三条小巷，走向了一辆停在穿过鹿林镇的碎石路边的马车。

只有十五六岁的清秀少女上了马车，坐到了车夫的位置上，抓起马鞭，赶着两匹灰色的老马拖动马车慢慢前行，她的动作熟练而自然，好像已经做惯了这样的事。

“问清楚了吗？”沉默的马车里传出一道清冷而骄傲的女人副声音。

“他叫林夕，是镇西林家铺子的公子，到年十八岁，还有个妹妹，比他小

七岁。”清秀少女没有回头，轻轻地挥动着马鞭。她做什么都是一副很认真的神态，不管是问话还是现在一边答话，一边赶车。

马车里的女子只是问了一句，但她却是说了下去：“这里的人都喜欢叫他林二少爷。”

“哦？为什么？”车里的女子有些好奇。

“因为他很多时候都会说些稀奇古怪的怪话，还喜欢说人二，这里的人觉得他的脑子有些问题，可能是两年多前遭了一次严重的风寒引起的，所以这里的人都叫他林二少爷。”清秀少女微微转了转头，回答道。

“那你觉得他的脑子有问题吗？”女子沉默了一会儿，又问道。

“说话条理很清楚，脑子不像有什么问题，可的确会说些古怪的话。”清秀少女的眉头微微蹙了起来，沉吟道，“我问了他一阵，他问我是不是查户口的，问我问他这么多做什么。我问他什么叫查户口，他却是对我说，给我解释了我也不会明白。而且，最后他和我说他站在那牌楼下面，是因为那上面的一个鸟窝一会儿要掉下来，里面有两只小鸟，他准备在那儿接着，要是接到了他就可以当礼物送给他妹妹，但那鸟窝在飞檐下的一个横梁上很牢靠，只是露出一一点，就算大风大雨也应该不会掉下来，而且最为重要的是，连我在下面都看不到里面有没有鸟。”

“连你都无法确定，看来的确有些棘手……”这次马车里的女子沉默了更久，直到这辆马车沿着细碎的石路快要穿出鹿林镇时，她才终于出声，“不过青鸾学院应该不会觉得这有什么棘手。”

清秀少女的眉头蹙得更紧，更加认真地问道：“我不明白小姐的意思。”

“到经过鹿东陵府的时候，让李西平安排，让他去青鸾学院。算起来赶去那里，时间也差不多正好。”马车内的女子说道。

“你要推荐他去参加青鸾学院大试？”清秀少女也是沉默了一会儿，问道，“为什么？”

“这理由说起来也很可笑，我记得小时候祖父和我讲那个人的事的时候，也和我说，那个人以前也明明在不下雨的时候，经常喊：起风了，打雷下雨大家赶紧收衣服啊这样的话。”马车内的女子声音轻快了一些，似乎也想起了一些美好的事，想必嘴角带着微微的笑意。

“是张院长？”清秀少女没有转头，后背却是明显轻颤了一下。

“除了他之外，还有谁有资格让祖父整天在嘴上挂着。”马车内女子的声音

却是又变得清冽起来，“你去找李西平的时候，顺便让他将张镇东办了，区区一个镇督，庶民出身，居然就有七处别院。让他去龙蛇谷边军三年吧，三年能活着回来，那七处别院就给他留个三处。”

“还有什么要交代他的吗？”清秀少女点了点头，轻轻地挥了一下马鞭。

“李西平在边军都待了六年，做陵督都做了十三年，这样的老滑头，比你想象的还要聪明得多，根本不需要多说什么。”女子冷笑了一声，不过说了这一句之后，她却是又想起来什么一般，淡淡地说了一句，“再告诉他一句，我不想让其余人知道，这个林二是我举荐去的。”

.....

马车轮在碎石地上轻微作响，鹿林镇外一片黄杨小树林里几个嬉闹的孩子停了下来，好奇地看着这辆马车走出了鹿林镇，爬上了前面一个小土坡，最终消失在他们的视线之中。

“原来这个世界，真是有高手的……”林夕站在风调雨顺牌楼下面。这个在鹿林镇有些名气的林二少爷此刻的神情有些古怪，他一副若有所思的神情，不时不自觉地摸着自己的额头，好像那里有一个包一样。

“差不多了。”忽然，他的表情又严肃认真了起来，拉起了自己的长衫下摆，做了一个兜，全神贯注地抬头看着头顶的牌楼。

“喀！”

几乎就在他刚刚做完这奇怪的动作时，许是太久没有下雨了，又许是一株蒿草的嫩芽顽强地在石瓦的缝隙里挤出来，原本毫无异常的牌楼飞檐上，一根木棱中突然发出了一声轻微的爆响，那一根横梁突然之间出现了倾斜。

一阵急促的雏鸟鸣叫声中，林夕顺势一兜，好像知道那一团枯草搭建的鸟窝会以何种方式掉落下来一般，稳稳地将突然掉落下来的枯草鸟窝兜住。

他的脸上顿时洋溢起灿烂的笑容，于是鹿林镇的这个清晨都变得轻快了起来，一名十七八岁的花样少年，双手捧着一个枯草鸟窝在鹿林镇的碎石路上奔跑，穿过了镇中的碎石路，踏上了积年累月磨得光滑的街坊石板路，欢快的脚步声带起了一连串带着笑意的喧嚣。

“哎哟，跑慢点，小心磕破了头。”

“真是林二……都这么大人了，还要掏鸟窝。”

“唉，可不是嘛，这么大人了，还要玩鸟。”

.....

听到池塘边捶衣胖大婶说出“玩鸟”两个字而浑身起了点鸡皮疙瘩的林夕没

有停，一直跑到了鹿林镇北的一个摆着两个石狮子的白墙小院，才停了下来，大口喘了两口之后，这个俊秀少年的胸膛挺了起来，推开了这个小院的朱漆大门，好像得胜归来的将军一样，骄傲而得意地冲着小院里喊道：“老妹，快出来看看，我给你带什么好东西回来了。”

“老哥，什么好东西啊！”

随着一声奶里奶气的惊喜声音响起，一名穿着小夹袄的女孩儿从院里的一间屋里飞奔了出来。

十一二岁的女孩儿生得漂亮，眉毛如画，扎着一个小马尾辫，双眼清亮无比，粉白的小脸上却是抹着几条墨汁，看着让人忍俊不禁。

“啊……小鸟！啊！两只小鸟！”只是看了一眼，这个漂亮的可爱小女孩儿就呆在了那里，然后如梦初醒一般，高兴地尖叫了起来。

“林夕！”

一名脸上带着隐怒和担忧的妇人从后院快步走了出来。这名妇人的眉目和女孩儿、林夕生得像，虽然眼角已经有了皱纹，但在鹿林镇这种地方，还是有些木秀于林的味道。

“老妈，这是风调雨顺牌楼上掉下来的，可不是我爬到什么高处弄下来的。不然我的衣衫肯定一团糟了。”林夕一看到这名好看的妇人，顿时吐了吐舌头，马上飞快地解释道。

好看的妇人看了一眼林夕的衣衫，脸上的线条顿时柔和了起来，事实上她也明白，自从受了那次风寒醒来之后，除了老是说些胡话之外，自己的这个儿子就没有再做过让自己担心的事。

“别多去碰它，芊芊，你先去洗把脸，到时我来告诉你这么照料。”

“啊，娘亲，你真是太好了！”可爱漂亮的女孩儿顿时又欢呼雀跃地跳了起来。

“老哥，正好是两只鸟，要不一只就叫林夕，一只就叫林芊啊。”

“呃……傻妹，哪里有叫自己是鸟的，那不是相当于骂自己是鸟人吗？”

鹿林镇的清晨，这一个静谧的小院里，一个十七八岁的少年和一个脸上洗得白白净净的女孩儿托着腮帮子，一边入神地看着放在窗台下竹篮里的那一个鸟窝，一边说着话。

那一个鸟窝里，窝着两只已经吃饱了的毛茸茸黄口小鸟。

另外一边的一间屋子里，好看的妇人一边拾掇着靠窗桌子上的笔墨纸砚，一边时不时地看着说话的少年和女孩儿微笑。

①

不灭荣耀



第一章

M^{XIAN}₆
B I A N



帝 国 旅 者

第1节 神秘的少女

鹿东陵刮了一场大风。

这年的雨水比往年少，所以即便在大风过后，这个偏安一隅的边城的天空还是有些发灰。

一辆刚刚换了新轮的普通马车出了鹿东陵城西的客栈，花了半天的时间，穿过了整个鹿东陵，出了东城门，又继续慢慢地往东而行，消失在了城门上持戈而立的兵卒的视线之中。

除了驾车的是一名十五六岁的清秀少女让兵卒有短暂的惊讶之外，这辆继续往东的马车并没有引起任何人更多的注意。

城中的鹿东陵府就像一个内城，用烧制的土砖建造的外墙高达五丈，陵府官员办公的府邸只占了朝北的三分之一建筑，其余都是兵营和操场。

这并没有什么特色，自云秦帝国建国以来，所有的陵府除了占地大小要省府确定之外，所有的样式，却都是这样的格局。

此刻鹿东陵府北部正中的陵督府里，正点着数根红色的巨烛。

这几根红色巨烛驱走了这个铺着青色石板的幽深大厅的最后一丝阴暗，但是摇曳的烛光映射在李西平的脸上，却是恰如其分地昭示了他此刻摇曳不定的心情。

作为整个鹿东陵四百万人的最高长官，身材矮小、细长脸的李西平貌不惊人。

一身灰色的便袍的袖口甚至有些油腻的痕迹，但是一股沉重如山，有些让人呼吸不过来的铁血气息，此刻却是从这名貌不惊人的干瘦半百老人身上散发出来。

“大人……”一名站得笔挺，身穿一袭黑色轻装皮甲的浓眉中年人有些忍受不了这种长时间的沉寂和压力，但他只是对着这名鹿东陵的最高长官行了一礼，喊了声大人，还没有来得及说出什么实质性的话来，光凭外貌只是让人觉得像一个商队的普通账房一般的李西平却眉头跳了跳，深吸了一口气吐了出来，看了这名浓眉年轻人一眼：“你去把张镇东带到刀疤刘那里，去黑水泽。”

“黑水泽？”浓眉中年人习惯性地挺了挺身，但是一个震惊的神色却是瞬间在他的脸上弥漫开来，有些犹豫地道，“大人，这会不会太重了点？”

“重？”李西平的脸沉了下来，就在他沉脸的一瞬间，竟似乎有一股浓厚的血腥气充斥在这个大厅之中。“要不是他和我一起在边军待过两年，出了这样的事，根本不用上头下令，我都要将他打入死牢了！”李西平看着这名浓眉中年人厉声训斥道，“重病必下猛药，你不想想我们云秦帝国现在是什么时候！不派他去那种地方，非但不能消了那位的火气，他到时候死得更难看，而且连我们都要搭进去！”

浓眉中年人心中顿时一寒，他十分清楚在龙蛇边军那种地方摸爬滚打出来的李西平会有什么样的定力，到这鹿东陵的八年之中，他都根本没有看过李西平有如此阴霾的神色，用如此严厉的语气说话。

“那位到底是什么人，就连一个随身的侍女就有这样的气度？”浓眉中年人点了点头，又忍不住问道。

“侍女？”李西平顿时冷笑了一声，微眯的眼睛显得更加阴冷，“你也在边军待过，应该知道，知道的越少，越是没有什么想法，越容易活下来。”

“知道了，大人。”这名浓眉中年人心中又是一寒，躬了躬身，准备退出去，然而就在此时，李西平微微沉吟了一下，却是又道：“帮我安排一下，让刘叔驾车，我要亲自去鹿林镇。”

浓眉中年人一怔，眼中震惊的神色更浓，但是他这次没有多说什么，又是谦恭地躬了躬身之后，退了出去。

等到这名浓眉中年人退出这陵督府的大门，李西平端起了面前桌子上的茶盏，但是他的手在空中停顿了片刻，却是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内心的火气，“啪”的一声，将手中的茶盏狠狠地砸碎在了地上。

还有什么比看到一名和自己出生入死过的弟兄的堕落和亲手将这样的一名弟兄送上死路更让人无言的愤怒，就算是在边军时已经锤炼出让人吐口口水在脸上都可以不动声色的李西平却是也难以控制住这种情绪，胸口剧烈地起伏着。

不过也只是数十个呼吸之间，他的难言隐怒就平复了下来，他也没有更换身上溅了些茶水的灰袍，就走出了阳光已经普照进来的这间陵督府。

在他走出大门之后，两名身穿黄衣的兵士马上快步进入了陵督府，飞快地打扫起来，而他却是走上了一辆已经备在门外的马车。

这辆马车由一名头发花白的老人驾着，行出了鹿东陵，穿过了乌锁镇和三十里滩草甸，跑过了黑水渡，最终进入了鹿林镇。

很快，身穿灰色暗淡的灰色袍子的李西平从鹿林镇徒步走了出来，走到数天前青衫少女驾着的马车经过的土丘上之后，这名看上去比实际年纪要老的陵督抬头看了一眼天空，却是在路旁折了一根树枝，拄着朝着另外一个小镇慢慢行去，越走，他的背影越挺直，他的手的那根树枝也似乎越来越像拖在地上的一把刀，一柄剑。

第2节 离别

陵督府头发花白的老人驾着的马车在鹿林镇停留了一天之后，在隔日的清晨又

慢慢地驶出了鹿林镇。

一个矮胖的中年人和一个相貌姣好的妇人牵着一个漂亮的女孩儿红着眼圈，一直把这辆马车送出了镇口，一条老黄狗慢慢吞吞地跟在三个人身后。

林夕坐在铺着软棉垫的车厢里，用力地朝着还想继续跟上来的人和老黄狗挥了挥手，他的眼圈也是红红的：“老爹老妈老妹你们回吧，老爹，你少掉的那些酒被我藏在我的床下了，都被我泡成了药酒，你要是想我就每天喝两口吧。老妈，你要保重身体，小心再受寒了，还有老妹，你乖点，老哥会给你多带点好玩的东西回来的，还有阿黄，不要打那两只鸟的主意。”

“哇——”本来林芊还好，此刻一听到林夕告别的话语，看着马车的速度加快，她顿时扁了扁嘴就大哭了起来。

相貌姣好的妇人的眼泪顿时也滚滚而落。“你这小兔崽子！”商贾模样的矮胖中年人似乎要大骂林夕，但是骂了一句之后，却是也偷偷地抹起了眼角，看着渐行渐远的马车，这个矮矮胖胖的中年商贾却是也叫了一声，“兔崽子，出去之后别乱说胡话了，外面可不比鹿林镇！”

“老爹，你这一辈子最远不也就去过旁边那个陵嘛。”要是在平时，林夕可能会这么说了，然而在今天，林夕却是点了点头，用足够让镇口的三个人都能听到的声音，说道：“知道了，父亲。”

“小兔崽子。”中年商贾又嘀咕着骂了一句，眼眶却是彻底湿润了。

马车一路向北，远到视线之中再也看不见镇口的这两大一小和一条老黄狗的身影，直到连整个鹿林镇的轮廓都看不到了，林夕才放下了车窗的帘子，微微叹了口气，靠在了车厢里的软垫上。

虽然他连鹿林镇都没有出过，但是他却没有急着看沿途的风景，他很清楚以这种马车的速度，在这个同样广阔的世界，接下来的几十天时间里，自己肯定会看不同的地方看到吐。

虽然这两年多的时间里，他已经完全融入了这个世界，也已经接受了现在的这个身份，但这种情景却是不由得让他联想到很多的事。

上次远行上学，登上这个世界的人根本不能理解的火车时，他是一个人，那个长年在外面跑茶叶生意的老爹只是一次性打给了他四年大学费用。而他那个只知道滥赌，和他老爹已经分道扬镳五六年的亲妈根本就不知道在哪里，或许连他考上大学都根本不知道。

只有得不到的东西才越发显得珍贵，所以在发现自己到了这个世界，成了另外一个人，并有了些与众不同的能力之后，他并没有产生要离开这个小镇看看外面的

世界，做出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业的想法。哪怕对于云秦帝国，他的了解也只局限于云秦帝国是一个法治严谨的强大帝国，占据了几乎整个中州，按镇、陵、郡、行省这样的行政单位来划分。

一个有些家底，吃喝不愁，做生意精明奸猾但是可以为了重病的儿子祈福而在庙里跪上两天两夜，并许诺捐出小半家产的矮胖老爸；一个聪明可爱又听话的可爱小妹；一个外表严厉，但实际却是温柔慈和的母亲；一个偏安一隅的平静小镇。他很安于这样的生活。

但是接连来到小镇的两辆马车，却是打破了他平静的生活。

虽然不知道比自己还小的那个少女是什么身份，但是很明显和这辆马车有着必然的联系。

“青鸾学院，是个什么样的地方？”

一想到那个一直一脸认真表情的少女的恐怖，林夕的脸上就顿时有了些古怪的神色。

随后，他从身旁的包裹里掏出了一个狭长的布包，解了开来。

里面是一柄磨得很利、寒光闪闪的匕首。

他拿着这柄寒光闪闪的匕首，掩在衣袖之下，轻轻地掀开了前方的车帘。

老人的头发花白，看上去也没有梳理过，蓬乱得像一团棉花，随着车轮的颠簸，这名坐在车头，背对着林夕的老人似是在打着瞌睡。

林夕默不作声地看了一会儿，然后做出了一个令人难以理解的举动。

他脸色平静，甚至带着好奇和期待的神色，拿着匕首无声无息地朝着老人的后背刺了过去。

“喇！”

平和的马车周围的空气突然一寒，老人没有回头，但林夕的心脏却是骤然一阵猛烈的收缩，一股凛冽的寒意瞬间弥漫到了他的全身，根本看不清什么情况，他的整个人从马车上横飞了出去，重重地落在了路旁的灌木丛里，摔得透不过气，摔得浑身都好像碎了，摔得无比凄惨。

“你想要做什么？”马车停住了，头发花白的老人看着摔得无比凄惨的林夕，脸上满是寒意。林夕先前手里的那柄匕首，被他的两根手指夹着，诡异地弯曲着。

“噗！”

林夕好不容易喘过气来，吐出了嘴里的一张枯叶和尘土，但是面对令人发寒的老人，他却是好像得到了解答一般，自言自语了一句：“原来这个世界真是有很厉害的高手的。”

“你会飞吗？有没有飞剑？法术？”在头发花白的老人愕然的目光中，这个满脸血痕、好不容易爬起来的少年，又看着他一本正经地问了这样的一句话。

“上车，下次再这么做，打断你的手。”头发花白的老人眯着眼睛看了林夕一会儿，转过头去，冰冷而干脆地说道。

没有得到回答的林夕无奈地摇了摇头，然后老人却是轻轻地吐出了两个字：“回去。”

然后林夕就真的回到了车厢里，回到了他取出包裹里的匕首前的时候，他靠在车厢里的软垫上，衣衫干净，脸上没有任何刮出的血痕。

那一柄已经被折弯了的匕首好好地躺在他的那个包裹里，而那个方才透出令人窒息的杀意和尸山血海般的铁血气息的花白老人，却依旧是一副普通糟老头的样子，在车头时不时地打个瞌睡，人畜无害。

明媚的春光里，这辆什么都没有发生的马车，一路向北。

第3节 无聊的旅途

春雨淅淅沥沥地下着，马车在泥泞的道路上艰难地前行。

“刘伯，我们云秦帝国，有没有飞剑？有没有仙人？”车厢里的林夕托着脑袋看着也暂时退在车厢里一角休息的白发老人，认认真真的问道。

因为根本没有那刺杀的事发生，而且林夕一路上也显得彬彬有礼，所以这名驾车老人对他的态度也相对温和得多，也没有再次展现出尸山血海中走来的铁血气息，但是此刻听到林夕的这一句话，这名一息之前还十分平和的慈和老人却是没来由地恼怒了起来：“林夕，你别忘记你父亲的交代，出了鹿林镇少说这些胡话，这十来天的时间里，你这句话已经问了我不下三十次了。若是在中州皇城，你说不定已经被打入了大牢。”

“为什么光说说这样的话就要被打入大牢？”林夕外表讶然，心中却是暗笑，那次刺杀后的十几天接触下来，这名刘姓老人早就已经被他归类成和他在这个世界的老妈一样的人物，外表严厉但实际心软。只要不逾越这名老人的底线，他就根本不会显露出他那危险的一面。

“我累了。”老人的脸一僵，干巴巴地吐出了三个字，索性闭上了眼睛。林夕的态度让他无可奈何，面对这样一名彬彬有礼的羸弱少年，他又不可能因为自己的不耐而像边军里一样，直接将那些多话的新蛮暴打一顿。

“刘伯，既然你答应了我父亲好好地照顾我，你总也不想因为我乱说话而招来什么祸事。而且路途过半了，虽然沿途的风景也看了不少，但是对要去的青鸾学

院，我还是一无所知，你至少也要告诉我一点青鸾学院的事……”但林夕低低的声音却还是传入了他的耳朵，“还有，这么多天，你要是不和我说说，我都要无聊死了，到时候没病也要憋出病来了。”

听到林夕的前面半句话，闭着双目的老人眉头又是一皱，但是听到后半句，他心中一抹冷意却是随着他的眉头舒展而消失了。

也对，这只是一个从来没有出过鹿林镇的普通羸弱少年，虽然让他觉得十分古怪，但毕竟不是他熟悉的那些就算单独提刀行进于危险之地十来天都可以不说一句的边军精英。

事实上即便在边军之中，最让那些蛮子接受不了的惩罚也不是蟒鞭鞭挞，而是在黑屋里面单独关上半个月，而那些黑屋的大小，和这车厢大小也差不多。

一想到这点，这名老人早在无数生死边缘锤炼得坚硬如铁的心，却是骤然融化了。他突然想到，这十余天之中，这个出身鹿林镇富贾家的少年的表现，除了古怪的话多一点之外，实在已经是大出了他的预料。哪怕错过了投宿的地头，哪怕只是在草地上打个铺，这个养尊处优的少年也并没有什么怨言，哪怕只能就着没滋没味的冷水啃硬邦邦的面饼，这名少年也似乎兴致勃勃。

“难道那位贵人，只是短短的时间，就看清了他身上的这种潜质，所以才要举荐他去青鸾学院应试？”猛醒一般，老人的身体微微一震，靠着的马车车厢“砰”的一声，震落了许多角落积着的雨水。

车厢之中一时静谧了下来。

头发花白，脸上的皱纹如同刀刻风霜一般的老人，定定地看着对面的少年。

少年的眼神清澈而明亮，充满好奇和期待。

两条灰色的老马慢慢地在泥泞的道路上走着，道路的两旁正好是一大片一大片的竹林，春雨洒落，沙沙作响，有笋尖顶着湿润的山泥钻出，和林夕一样青葱而生气勃勃。

“你为什么喜欢说那些胡话？”老人的心情放松了下来，伸了伸腿，调整到了一个最舒适的坐姿。

林夕看着这个明显已经被他软化的老人，心中顿时有些小兴奋，这个世界对于他来说还是完全新鲜的，他就像是一个旅者，对于任何东西都是更加好奇。

“其实也不算什么胡话啊。”他看着这个明显也有许多故事的老人，笑了笑，道，“我看过不少有意思的书，那些书的故事里面，有些厉害的人物都能够飞出飞剑，飞出千里之外取人首级，而且还能飞天遁地，移山填海。而且我虽然没有出过鹿林镇，鹿林镇也没有多少有见识的人，可是我们这一老一少要穿过半个云秦帝

国，途中肯定会有不少危险。前不久我就听我父亲说过，鹿东陵有一支商队被荒贼劫了。既然你一个人就敢带着我赶路，而且从刘伯你的脸上也看不到半点的担忧和紧张，而且你对沿途都似乎十分熟悉，我想你肯定也是故事里面的那种高手，所以才会问你那样的话。”

老人愕然。

几句荒诞的话，在林夕的口中竟然道理那么清晰，丝丝入扣。

“你非常聪明。”老人重新看了一眼林夕，摇了摇头，“原来只是那些狂生乱想乱写的神仙志怪本子看得太多了。”

“刘伯的意思，这个世上是没有那种能够飞出飞剑、法术惊人、移山填海的人物？”

“飞剑和飞天有人能够做到，但不可能做到像那些神仙志怪本子里的那种程度，你想想，要是真那么厉害，岂不是可以随意刺杀一方大员？”

“有？”林夕愣了愣，嘴巴张大了，“那飞剑的话，能够飞出多远？我们云秦帝国，有多少人能够做到？”

“弱者止于百步，强者千步杀伐。整个云秦帝国有多少人能够做到我也不知道，只知道很少。”老人沉吟着，“我一共也只见过三名这样的强者。”

“千步，那也很厉害了。”林夕喃喃自语。哪怕只是百步，飞剑这种东西的存在，也足以让他重新界定这个世界。

“那刘伯你呢？你能用飞剑吗？”自语了一句之后，林夕微微仰头看着老人，认真真地问道。

“我当然不能，否则又怎么会老老实实地在这里驾车。”老人也认真真地回答了这一句，旋即这一老一少都觉得这对话有些好笑，却是都忍不住笑了起来。

第4节 青鸾学院

“那青鸾学院又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地方？”笑声暂歇，林夕又看着老人请教道。

“简单点来说，就是一个教导你所说的用飞剑的那种强者，出大人物的地方。”听到青鸾学院四字，老人的脸上明显出现了凝重和尊敬的神色，“现在我们云秦帝国举足轻重的大人物，至少有一半都出自青鸾学院。”

林夕的嘴巴张大了，一时却是说不出话来，心中无比震惊。

虽然那日随着这辆马车前来的老人已经点明只要能够进入青鸾学院，至少就能得个一官半职，而且官职还绝对不会低，但是他却完全没有想到，这青鸾学院竟然